



## 中国政法大学中德法学院 “德国法案例分析暑期班” 招生简章（2015）

2015年7月20日至31日，中国政法大学中德法学院将与德国国际合作机构法律咨询项目合作（GIZ），邀请德国民商法、宪法行政法、刑法学者若干名，在昌平校区为法大和其他国内一流法学院校学生讲授案例分析课程。中方教师同台授课，并承担中德文口译。

### 一、招生对象

暑期班主要面向全国著名法学院校 2012、2013 级法学专业本科生，并酌情招收适量硕士、博士研究生。学生不需要有德语基础。

### 二、招生人数

每门课程招生 50 名，其中包括本校学生 30 人，外校学生 20 人，原则上外校学生须参加全部课程。

报名人数超过招生人数的，将择优录取。报名者中今年将获得推荐免试攻读法学硕士研究生资格的，或有意报考中德法学院的，在录取时予以优先考虑。

录取名单将于 6 月底确定，并通过邮件通知。

### 三、报名方式

法大学生通过教务处系统报名。

校外报名者，请将个人简历、个人陈述、报名表于 6 月 20 日 24 点之前发送至 [he.huang@hotmail.de](mailto:he.huang@hotmail.de)、[drxielibin@163.com](mailto:drxielibin@163.com)。欢迎同时提交成绩单扫描版、外语水平证明等辅助材料。

## 四、费用

本暑期班不收取费用。

报销外地学生来京往返交通费（限高铁或动车二等座、普通火车硬座），提供免费住宿，学生也可自行解决住宿。

## 五、课程安排

第一周	周一 7月20日	周二 7月21日	周三 7月22日	周四 7月23日	周五 7月24日
上午 8.50-12.10 (4课时)	民法（一） (4课时)	民法 (一) (4课时)	民法（一） (4课时)	民法（一）(4 课时)	民法（二） (4课时)
下午 2.20-5.40 (4课时)	宪法行政法 (4课时)	宪法行政 法 (4课 时)		宪法行政法 (4课时)	宪法行政法 (4课时)
第二周	周一 7月27日	周二 7月28日	周三 7月29日	周四 7月30日	周五 7月31日
上午 8.50-12.10 (4课时)	刑法 (4课时)	刑法 (4课 时)	刑法 (4课时)	刑法 (4课时)	刑法 (2课时) 宪法行政法(2 课时)
下午 2.20-5.40 (4课时)	民法（二） (4课时)	民法 (二) (4课 时)	民法（二） (4课时)		民法（一） (2课时) 民法（二）(2 课时)

## 六、授课教师及课程简介

课程名称	德方教师	中方教师	课程简介
德国民法（一）	Marco Haase (德国国际合作机构/中德法学院)	李昊、金晶、王天凡	本课程以德国民法的请求权基础的思考框架为基本工具，进行民法和债法案例分析。（暂定）
德国民法（二）	Sebastian Lohsse (明斯特大学)	李昊、金晶、王天凡	本课程以德国民法的请求权基础的思考框架为基本工具，进行物权法案例分析。（暂定）
德国公法	Eike Frenzel (弗莱堡大学)	谢立斌	本课程借助德国的案例训练方式，对宪法上的基本权利和行政法上的核心问题展开比较分析。
德国刑法	Ulrich Schroth (慕尼黑大学) (暂定)	黄河	本课程以德国刑法为背景，以案例分析的方式对刑法基础理论的重要问题展开分析，让学生学习并掌握德国犯罪构成理论中的阶层模式。

## 七、授课地点

中国政法大学昌平校区（北京市昌平区府学路 27 号）。

## 八、成绩和学分管理

每门课程进行结课考试或者考查，每门课程计一个学分，由教务处认定。

教务处向外校参加者提供成绩单和相关证明。

## 九、咨询电话

未尽事宜，可拨打 186 1005 6869 咨询。